

附件 1:

中共洛龙区委宣传部
2019 年度部门预算

二〇一九年三月

目 录

第一部分 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宣传部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宣传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- 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- 十一、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区委宣传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

洛龙区委宣传部内设理论科、宣传科等 4 个职能科室，下设二级机构事业单位 3 个，分别是区新闻中心、区互联网管理中心、区城乡管理综合协调办公室。

（二）部门职责

洛龙区委宣传部主要职责是：指导全区的理论学习、理论宣传和理论研究工作；负责引导社会舆论，宏观指导精神产品的生产和文化市场管理，负责规划部署全区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编发党员教育教材，培训党员教育骨干，指导基层党校建设。制定全区对外宣传规划和意见并组织实施；规划、协调和管理全区新闻网络建设。在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领导下，负责制定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规划和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全区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的日常工作；协同有关部门制定全区宣传文化事业发展规划；按照区委统一部署，协调宣传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等。

二、宣传部单位构成

宣传部机关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共有编制 38 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12 人，事业编制 26 人；在职职工 27 人，离退休人员 11 人。

第二部分

宣传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宣传部 2019 年收入 605.97 万元，支出总计 605.97 万元，与 2018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124.53 万元，增长 25.9%。主要原因是 1. 人员经费增加；2. 按照工作安排，将信息技术服务项目列入预算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宣传部 2019 年收入合计 605.97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5.97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；其他收入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宣传部 2019 年支出合计 605.97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459.77 万元，占 75.9%；项目支出 146.2 万元，占 24.1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宣传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05.97 万元。政府性

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，与 2018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24.53 万元，增长 25.9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；信息技术服务项目列入预算；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：无政府性基金收入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宣传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05.97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7.51 万元，占 78.8%；国防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教育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.25 万元，占 13.9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.95 万元，占 3.1%；农林水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住房保障支出 25.26 万元，占 4.2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宣传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05.97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427.61 万元，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 178.36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

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洛龙区宣传部 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3.5 万元。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0.5 万元，下降 12.5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0 万元。无因公出国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 2018 年无变化，主要原因：无公务用车计划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及维修，保障公车正常运行，比 2018 年持平，主要原因：公务用车无增减变化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 0.5 万元，主要用于各大新闻媒体、记者，省、市宣讲团到我区宣讲，外地市到我区开展相关调研活动等的来访接待工作。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0.5 万元，下降 50%，主要原因接待数量较往年减少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洛龙区委宣传部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5.3 万元，

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手续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，比2018年减少0.5万元，下降3.2%，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，经费减少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5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18年，我部门对6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119.2万元。2019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46.2万元，支出项目共10个，支出总额146.2万元，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0个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18年期末，宣传部固定资产总额137.64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0万元，车辆63.9万元。共有车辆5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5辆，执法执勤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

2019年我单位按照区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手续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八、其他（专业性较强的需向社会做出说明的名词）

附件：宣传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

2019 年 3 月 1 日